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3座5楼运营中心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耀钢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名，不存在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体现了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的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319.1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23.79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69 元/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3,960.3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71,355.13 万元。监事会经同意公司编制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符合预期，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比较全面、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能够有效保证公司规范管理运作，健康发展，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决策均有效执行相关制度，未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2020 年度内部

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客观、准确、详细的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内控的执行情况；公司管理、决策均有效执行相关制度，未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符合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在日常支付中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各项募集资金的审批、支付，跟踪资金流向，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严格按照监管制度执行，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0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鉴于监事蒋耀钢先生、刘辉先生、曾利刚先生为本议案审议事项的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规定，公司监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监事须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本次变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确保本次激励计划的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

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关于核实〈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列入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关联监事蒋耀钢、

曾利刚回避表决。

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 1/2，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制定《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旨在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关联监事蒋耀钢、曾利刚回避表决。

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 1/2，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